

省市场监督管理局（本级）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项目

项目编号：ZZCG2020H-GK-127

# 报 价 文 件

投标人全称：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 2500 号

时 间： 2021 年 1 月 18 日



# 投标报价明细表

投标人全称 (公章):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

招标编号及标项: ZZCG2020H-GK-127

货物类								
货物名称	品牌	产地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制造商情况	
							是否小微企业	企业全称
特种专业技术用车-改装中型客车	上汽大通	江苏无锡	SH5031 XJCC1G C-A	83	179800	14923400	否	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
服务类								
服务内容	服务人员数量	工作量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制造商情况			
					是否小微企业	企业全称		
...								
小微企业价格合计金额大写:				无	小写: ￥无			
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:				壹仟肆佰玖拾贰万叁仟肆佰元整		小写: ￥14923400		
备注	1. 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,在填写时,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,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,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。 2. 报价要求: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、工时费、服务费、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、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。 3. 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(明细出现“0”元,视同赠送),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。 4. 小微企业价格合计金额应与“制造商为小微企业”的明细报价汇总相等(如有错误修正,以修正后的明细报价为准),评标委员会按前附表“小微企业有关政策”要求对小微企业价格进行确认,并对符合要求的小微企业价格部分给予价格扣除。 5. 开标时,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开投标人的报价信息,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。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。							

授权代表签名:

日期: 2021年1月18日